

职业卫生评价项目信息网上公开表

公示时间：2023年06月28日

用人单位 (建设项目)名称	新乡市奔腾电工设备有限公司	联系人	史红敏
地理位置	牧野区王村镇牛村村北		
项目名称	新乡市奔腾电工设备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项目简介	<p>新乡市奔腾电工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用人单位”）成立于2008年03月06日，注册资本200万元，生产车间建筑面积300平方米，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p> <p>用人单位经营范围主要包括无氧铜杆设备的生产、铜丝的拉拔加工、销售及进出口贸易。用人单位所属行业属专用设备制造业，现阶段主要从事无氧铜杆设备的生产与销售。</p> <p>用人单位2021年度和2022年度未进行职业病危害因素年度检测或评价工作，本年度进行了职业病危害因素现状评价工作。</p>		
项目负责人	张斌斌		
现场调查人	张斌斌、张玉欣、王高帅		
现场调查时间	2023.4.3	用人单位陪同人	史红敏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张斌斌、郭玉香		
采样、检测时间	2023.4.6~2023.4.8	用人单位陪同人	史红敏
报告完成日期	2023.6.28	报告编号	DX/XP-ZP230430
建设项目(用人单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	<p>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粉尘（电焊烟尘）、毒物（一氧化碳、氮氧化物、锰及其无机化合物、臭氧）、物理因素（噪声、工频电场、紫外辐射） 用人单位作业工人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p>		
评价结论与建议	<p>评价结论：</p> <p>用人单位在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个人职业病防护用品、职业健康监护、职业卫生管理等方面做了一定的工作。建立了相关制度，设置了职业病防护设施等工作，但部分方面做的不够完善，如职业卫生档案不完善；尚未进行上岗前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部分作业工人未佩戴或正确佩戴个人防护用品；企业负责人和职业卫生生产管理未进行相关培训；未建立职业病危害防治经费台帐明细等。不足之处用人单位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要求，同时根据本报告书提出的建议，进一步完善职业病危害防治工作。</p> <p>建议：</p> <p>1. 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及措施</p> <p>（1）对生产车间移动式焊烟净化器等职业病防护设施进行定期检查和维修，保证其良好的防护效果，同时补充完善职业危害防护设施维护维修记录。</p> <p>（2）焊接过程中，应保证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正常开启，避免电焊烟尘和各类有害气体聚集。</p>		

(3) 对锯床和车床等各类机械设备进行定期维护和保养，及时更换零部件和加注机油，降低噪声强度。

(4) 加强对各类机械设备底部减振基础的检查与维护，发现损坏或破损时，及时更换、维修。

(5) 在满足生产订单的前提下，尽量避免各类设备同时开启，避免噪声叠加现象。

2 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

(1) 督促作业工人在接触粉尘、各类有毒有害气体、噪声等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作业场所作业时，必须正确佩戴防尘口罩、防毒口罩和防噪声耳塞等个人防护用品。

(2) 对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进行经常性的维护、保养，确保防护用品有效，且不得使用不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或者已经失效的职业病防护用品。

3 职业卫生管理

(1) 按照《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的要求，对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作业工人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完善职业健康检查的内容。对在岗期间职业健康检查出现异常的应做妥善处理，对职业禁忌症患者或职业病病人，应调离原岗位并妥善安置。

(2) 按照《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和《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的规定，完善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和职业卫生管理档案，做好档案的归档工作，按年度进行案卷归档，及时编号登记，入库保管。

(3) 按照《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的要求，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每三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并按规定存入档案。同时开展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工作。

(4)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和《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用人单位职业健康培训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尽快安排企业相关人员进行职业卫生知识的培训。

(5) 按照《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应急救援演练。

(6)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危害防治法》和《关于启用新版“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系统”的通知》的要求，尽快向卫生行政部门进行申报。

(7) 按照《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的要求，建立职业病危害防治经费台账。

	<p>(8) 用人单位管理部门要加强职业卫生管理制度的执行，发挥管理作用，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危害防治法》和相关的法律、法规、职业卫生有关的标准，切实对本单位的职业病危害防治工作负责。</p>
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	/



现场影像资料

